

路的那一头

首次出版
独家发行

(台湾) 杨小云



花城出版社

4
2

路的那一头

杨小云 著

花城出版社

粤新登字 05 号

封面设计：小 山

责任编辑：李联海

路的那一头

[台湾] 杨小云 著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广州七二一五工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7.75 印张 165,000 字

1993 年 1 月第 1 版 199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,000 册

ISBN 7—5360—1407—4/I. 1255

定价：4.65 元

内 容 提 要

一个师长眼中的好学生，竟成了杀人凶手；他一心向上，却不断犯错。人生道上充满了诱惑、险阻，涉世未深的男孩，要如何克服、坚持地走向路的那一头？

本书藉着一对兄弟的遭遇，探讨青少年狂妄、叛逆、追寻享乐外的另一面。本书故事爱欲纠缠，正邪抗拒，丝丝入扣，发人深省，是台湾作家杨小云最具现代感的长篇力作之一。

临睡前，伍晋之再一次取出压在枕头下的红封袋，爱不释手地看了又看，数了又数。

从除夕到今天（大年初三），他已经数过几十遍，连钞票上面的号码都背熟了。总共才四张，一张浅赭色的五百元，是堂伯给的，三张绿色一百元，是爸爸发的。

虽是区区八百块钱，对九岁的晋之来讲，却是笔巨大财富，而且是盼了一年，等了又等才得到的。平常，妈妈很少给他们零用钱，裤子口袋里只有卫生纸。拿压岁钱，便成为他最大期待。这些钱，带给他的不仅仅是经济上的拥有，还蕴含着他的希望、梦想以及不可言喻的快乐。

“哥，”睡在上铺、小晋之两岁的晋华，倒勾着身子问：“你的压岁钱要买什么？”

“钢笔！”晋之直觉弹出隐在心底的秘密：“我已经看过好多遍，在巷口那家文具店；白金笔套子，亮晶晶的，别在制服口袋上，一定又漂亮又神气！”

晋之眯起眼睛，右手按在穿着土灰卫生衣的胸脯上，仿佛感觉到钢笔的坚实。

“钢笔一点不好玩！”晋华大不以为然，一双黑乌乌的大

眼睛滴溜溜地转了两圈：“我明天还要去买炮，另外还要买一把冲锋枪，连发式的，像这样。”

晋华做出握枪姿势，嘴里发出“哒哒哒——”的声音：“我要买一把比隔壁小毛更大更新的，把他打死。”

晋之没接话，小心翼翼地把钞票装回红封袋，郑重地平放在大花布缝的枕头下，安适地躺下，拉上厚硬的棉被盖好。

“哥，我跟你睡。”

晋华一个翻身，由上铺跳了下来，七拱八拱钻进被窝，一个劲地往晋之身上靠，不停地喊冷。

“都是你乱动，冷风才跑进来的。”

“才不是呢！是我们家的棉被太旧，睡不暖，人家小毛家的被子又轻又软，好暖和哟。”

“还不是一样。”

“才不一样呢！”

“好啦！快睡吧。”

枕在压岁钱上，兄弟俩很快地便入睡。晋之梦见他握着崭新发亮的钢笔做功课，笔尖滑顺地在本子上溜着，像魔术笔，又轻又好写，写啊，滑啊，他感觉自己变成一枝笔，一路滑着、舞着、好畅快，好轻松……四周渐渐嘈杂起来，人声像海浪样一波波袭来，夹着哭叫、惊喊和一种大难临头的慌乱，是发生什么事了？在什么地方？

“晋之！晋华！快醒醒！快起来，快呀！”

是爸爸，只是他的嗓子怎么全然走音变调，像被卡住一般；黑暗中看不清父亲的脸，却很明显地感觉到他的惊颤与紧张。

没等弄清是怎么回事，床上的两兄弟已经被父亲拎起，一

边一个夹着往外头冲，再有就是他粗嘎的吼声，冲着母亲喊：

“你快去抢点东西，钱、证件……”

冲出大门，只听见一阵爆炸声，比炮竹响。晋之抬头一看，登时就吓得全身发软，左边的屋顶正喷吐着大股火焰，阵阵浓烈的烟向他们脸上猛扑，呛得两兄弟咳声不断。那火光，像十个太阳那么亮，炫刺得人睁不开眼睛，灼肤的热气，炙烤着身体，乒乒噼啪的断裂声，惊慌的哭喊声，震荡着他们的耳膜，人影幢幢，交织成一幅惊心动魄的紊乱场面，眼前的世界，沦入了一种奇特的浩劫。

父亲将两兄弟放下，转向母亲急问：

“你拿了什么？”

母亲抖得像患了疟疾的小鸡，呆滞滞地盯着火光。

“幼华，我问你！你抢了什么出来？”父亲用力摇着失神的母亲，汗珠成串地由他胀得通红的脸孔往下掉，他的一双眼底，窜起了火苗。

“我，”母亲惶惧地望着前方，紧紧地抱住手上的花棉被。

“老天，你只抢了一床被？”父亲仰面长啸，充满了绝望与悲怆，随即做了决定：“我进去拿！”

“不要——”

母亲尖叫，整个身子向前扑去，试图抓住父亲，却扑了个空，她摔倒在地上，凄厉地嚎哭叫喊着：

“力夫！快出来！快出来呀……”在她的尖叫声中，火舌快速地扭舞着，一下子就舞上了他们家的屋檐，恣意地吮舐了整间房舍。

“力夫——”母亲狂喊，声嘶力竭地向前滚去，立即被两位警员拽住。

“不能进去，太危险了！”

“我丈夫他在里面哪！让我进去，放开我！让我进去！”

母亲又蹬又踉，散着一头长发，目眦欲裂地跳着叫着，死命地往前冲，睡衣的钮扣掉了下来，睡裤滑到膝边，她全然不知不觉。两位警员牢牢地夹着她往后退。

“妈妈——”晋华大哭，过去抱住妈妈。

“去！去救你爸爸！快去啊，你们……”

晋之望着凶猛的火焰，迟迟不敢举步，大火烧尽了他的勇气，热焰烤焦了他的意识。他定定地望着火光，一动都不能动，整个人被一种超过他能承受的恐惧攫住。

火苗兴味十足地窜舞着，整排的木造低矮房舍，几下子就被吞噬干净；在救火员极力扑救下，火势渐弱，冒出气尽后的白烟，吱吱喳喳的低吼。

他们的家变成了一堆焦黑断木，父亲始终没出现，妈妈虚虚软软像一朵凋谢的昙花，昏挂在两位警员的胳膊中。

晋之觉得身上凉湿湿的，不知什么时候，开始飘下雨丝。彻骨的寒意，由脚底直刺向心脏。他连打几个冷颤，麻木的意识，一点点流过凝固的心河，当他渐渐苏醒过来，第一个横过脑际的意念是——他失去了压岁钱。

伤痛像巨浪冲击着他，一阵阵绝望，痛入肺腑，他眼睛被泪水刺得张不开，对着那一堆焦黑的空架子，他低低地呢喃着：

“我的压岁钱……我的钢笔……”

许久、许久，他侧身望了眼人事不省的母亲和趴在她身上大哭的弟弟。除了一床花棉被和一身破洞的旧卫生外衣，他母子三人，是全然地一无所有。

救火车开走了，看热闹的人散了；黑黝黝的天空里，浮游着断断续续的悲泣。

“妈妈，妈妈，我好冷，我们怎么办？怎么办啊？”

晋华哭着问，晋之听了只觉心酸，凄惶无比。

母亲睁着空茫茫的一双眼，不哭不动，呆了般蹲着。

“妈妈，好冷！我要回家……”晋华哭着说。

还是邻居过来，拉着母亲就近找了处门墩躲雨，母子三人就围着棉被在人家门边瑟缩地挨到了天亮。

天刚露出蒙蒙曙光，有人开始在烧焦的火灾现场移动，像是在翻找什么；母亲突然蹦起，笔直地向前冲去，十分清醒地说：

“走！去找你爸爸！”

才一走近，便嗅到难闻的焦臭味，清晨的空气中，依旧郁郁蒸腾着烟味，放眼望去，一片零乱，满地玻璃碎片、脏东西；妈妈恍恍惚惚高一脚低一脚地往前走，晋之领着弟弟，顾不得扎脚，赶紧尾随在后。

母亲一路走一路哀声喊着：

“力夫，我是幼华呀，你在哪儿？你在哪儿啊？”

有人过来拉住她，是住在隔壁的张妈妈，她红着眼捂着嘴说：

“在那边，你去看看是不是。”

母亲没命地飞奔过去，碎片割破了她的脚，血殷殷流出，

她一点不觉地往前跑，扑向一具泛着恶臭焦黑的尸体，上气不接下气地哭喊，推揉着：

“是不是你啊？力夫，是不是你啊？”

晋之紧搂着弟弟，却禁不住狂抖，旁边的晋华“哇——”地一下子大吐起来。晋之拍着弟弟的背，小小声安慰着：

“不怕，不怕……”

那个焦黑像一只缩水脱毛黑猩猩、蜷手蜷脚的怪物，会是昨天还活生生的爸爸？晋之连换好几口气，怎么也无法接受这可怕的事实。那不是爸爸，不是！

可是，妈妈却凑近了死尸的脸，轻轻地问：

“力夫，我是幼华呀，要真的是你，就告诉我，让我认了你……”

忽然，后面有人叫：“流血了！是他，是他！”

四周倏地静了下来，晋之悚然大惊，被一种无以名状的恐惧僵住，一双眼定在尸体上，啊！果然有一点点血丝由黑窟窿中往外渗，渐渐地竟连汇成一条，缓缓地爬蠕着。

不知是谁喃喃自语道：

“真奇了，都烧成这个样子了怎么会？——”

“笨蛋！见了亲人嘛！”另外一个低声回了一句。

母亲见流血，怔怔地呆了几秒钟，突然裂帛般尖叫：

“力夫！啊！老天，你怎么把他烧成这个样子，天哪！力夫！力夫……”她跪着呼天抢地惨嚎，趴在尸体上嘶喊着：

“力夫，你就这样走了，叫我和两个孩子往后的日子怎么过啊？力夫——”

晋之见状，拉着弟弟也跪了下来，呜咽地哭着。

妈妈哭了一会儿，拿起衣角去替尸体擦血，衣襟过处，脸上一块一块的焦粒全跟着脱落，吓得她不敢再擦，只一个劲地哭。

围观的人渐渐散去，前来劝慰的邻居也各自走开，在脏乱的废墟中继续翻找。母亲的哭声越来越弱越哑，回旋在灰沉沉的天际，一丝一缕，缠缠绕绕，一声接一声地。

时间是怎么溜过的，没有人注意，仿佛刚升上头顶的太阳，再抬头，却转成了红艳艳的夕阳，兀自映照跪在尸边的母子三人。

朦胧中，有人朝这边移来，晋华眼尖，看清来人，绝处逢生般大喊：

“大伯！”

看到堂伯，晋之又想起他的压岁钱，再想到失落的钢笔梦，一颗心便剧烈地抽痛起来。他没有像弟弟那样急奔向堂伯，只绝望地瞅着那一堆焦黑难辨的断瓦残垣，眼泪扑簌簌地往下掉。

“今早看报才知道……”堂伯沉声低语，四下张望后，安慰母亲道：

“弟妹，你别难过了……”

母亲睁着空洞的眼，仰视着堂伯，凄惶地哭诉着：

“老天不长眼睛啊！太不公平了……往后我们怎么办？怎么办？什么都没有啦……”

堂伯搔了下光秃秃的脑门，思忖片刻。

“我看——你们就先到我那儿住几天再说吧。”

堂伯住的是国民住宅，那里是很有名的住宅区，面临青年公园，每幢有十二层楼，每层大约住了二三十户人家。很

久以前，堂伯刚搬来时，父亲带着他们来过一次，二十坪的房子，隔成两房两厅，一个人住显得挺宽敞的，当时看得爸妈好眼红，回去后就下决心，省吃俭用，再苦也要存钱买一幢。

如今七八年过去了，他们不但没买成房子，竟连一片瓦都没有了。母亲站在外头，叹息连连，又流下了眼泪。

走进进去，里面黑漆漆的，墙上七横八竖贴了成叠的搬家、修漏、通马桶小广告，像痢痢头似的；地上东一摊鼻涕，西一堆狗屎，空气中散着腥臭与尿骚，和原先的亮丽干净全然不同。

堂伯家在八楼，他按了键后，电梯的两扇门半天才咯咯吱吱地关上，一路匍隆隆地往上升，见到“8”的指示灯亮，先是一耸二摇晃，把人筛得踉跄前倾，然后才慢吞吞地开启。

走过黑漆漆的通道，两边是对立的铁门，外头散了一地臭鞋，在最靠底的第二扇门前，堂伯停下，取出钥匙，先开土黄色铁门，然后开房门大锁，再开一道小锁，最后才推开门。一俟大伙进去后，他连忙下锁上链。回过身，见来客都尴尬地站着，便客气道：

“坐啊，随便坐。”

母亲虚应一声“谢谢”，拉着晋之、晋华却不敢往前走，面对着一地的杯碗瓢盆、报纸衣裤、烟灰酒瓶，实在不知该往哪儿落脚。

“单身汉的家就这样。”

堂伯咧咧嘴，随即拿脚东踢西踹，两下子就砍出一条空隙，又过去将挤在沙发上的杂物往墙角一扔，拍拍绿灰色塑胶皮面说：

“来坐、坐下，随便坐。”

母子三人挨挨蹭蹭地坐了下来，只拿屁股贴了半边，浅浅地坐着。

堂伯搓搓手，又摇了摇头。

“你们饿了吧？我去下面。”

没多久，堂伯端了个热气腾腾的大黑锅由厨房出来，一路吆喝着：

“来、来、来，吃点热的，暖暖身子；冰箱里什么都没有，只好将就着吃。”

放下锅，又忙着去找碗拿筷子，半天才见他拎了三只水淋淋的饭碗和三双长短不一的竹筷出来。刚搁下，一看没有大盛匙，又转身去取。

不过是清水煮挂面，撒了点葱花、麻油，对饿了一天的伍家母子而言，却是人间美味，晋华捧着碗唏哩呼噜地吃了三碗，直说好好吃、好好吃。

吃了面，母亲起身帮着收碗，让堂伯挡住。

“你是客人，还是让我来。”

堂伯将锅碗放进水槽，也不马上洗，又转回客厅；四人相对坐，显得十分尴尬，堂伯搓搓手，起身去扭电视，画面尽是一些横纹，吱吱乱响。

“啊，我忘了，电视坏了。”

关了电视，堂伯坐在靠窗的椅子上；掏出长寿烟点上，抽了一半，又捏死；双腿一站，冲着来客说：

“累了一天，睡去吧。”

他领着两兄弟向里走去，指着左边一间堆满杂物、纸箱的小房间说：

“喏，你们就睡这儿。”

随即转身对母亲说：

“你呢就睡我房间，好歹有张床；我在客厅沙发上将就一宿。”

母亲垂着眼皮，瞟了下那张扬满衣物棉被的大床，也不看堂伯，低低地说着：

“这——怎么好意思……”

“甭客气啦，自己人嘛！”

草草洗了脸出来，堂伯已将旧纸箱拆开，铺了两人睡的方位，上头盖了条看不清颜色的布单和一床棉被，枕头则是拿旧外套卷了两个，靠墙搁着。

兄弟俩躺下，盖上比自己家软的棉被，晋华却皱着鼻子说：

“哥，堂伯的被怎么这么臭？”

“唔……”

“哥，我们以后怎么办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那我们的制服、书包、课本统统烧光了，是不是就不用上学了。”

“这——我不知道，我真的不知道。”

“什么都不知道，还当哥哥，哼！”晋华不满地翻过身去，卷去了大半边被子。

晋之想拉，见弟弟裹得紧紧的，就由他去。他盯着玻璃窗，上面满布着各色斑点，大部分看不出是什么，一如他此刻的心境，黑黝黝的一片。以后怎么办？怎么办？

眼皮越来越酸，却总睡不沉，怎么躺都不舒服，夜好像

特别漫长；风声、哭声、叫喊声一波一波地拍击过来；他把头蒙进被窝里，又看见漆黑蜷曲的父亲冲着他流血，忙又伸出头来，心里怕得发慌，不由向睡熟的弟弟靠去。也不晓得什么时候才朦朦胧胧合上眼睡去，可是偏又恶梦连连，总听见妈妈在哭、在喊叫；不很真切，像是在梦中，又像就在耳边，仿佛有堂伯的讲话声，脚步，来来去去，很零乱。

一大早，晋之就被尿胀醒了，天还没大亮，窗外一片暗灰色，他掀开被子，光着脚去找厕所，冻得他全身发抖，蹑着脚尖往屋外跳，不经意地朝客厅瞅了一眼，沙发上竟无一人，只剩下一条花毯子，他怔怔地想了想，有点迷糊，这么一大早，堂伯上哪儿去了呢？

要不要告诉妈妈？恍恍惚惚想起，昨几个夜里妈妈的哭声，很是纳闷，又有点不放心。这会儿堂伯不见了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？一种可怕的意识升起，他决定去找妈妈，看看她是否好好的在床上。

房门是关着的，以前在家时，爸爸妈妈就睡在隔壁，从来不开门的，这会儿——

他伸手去推门，锁住了。心头吃了一惊，慌了起来，双手拍门叫着：

“妈——妈妈——”

静。过度的寂静，更加重了晋之的恐慌。他忘记冻得发僵的身体，用力拍门急喊：

“妈妈，妈妈，开门哪！妈妈，堂伯他——”

房门朝内裂了开来，母亲死白的脸上，浮了双微肿的眼睛，惺惺忪忪，似怒如怨地瞅着门外的晋之。

“妈妈，堂伯他——”

底下的话，倏地在喉中卡住，晋之张着嘴，愕然地瞪着躺在地上盖着由家里抢出来的花棉被，他、他，他竟然是——堂伯！

—
之 3

父亲的后事，由堂伯一手包办。

其实也没什么好办的。没有棺木，没有墓地，是火化的；只有一坛子骨灰，停厝在中和一家寺庙的地下室里。

阴森森的一屋子冷霉味，挤挤擦擦地列着一排排石坛；晋之双手捧着父亲的骨灰坛，随着母亲和堂伯往里走，只觉手上的石坛越来越重，两条腿却越来越软，仿佛永远走不到停放的地方。

上香、叩拜后，在步上阶梯，触及阳光的一刹那，晋之大大地吸了口爽怡的空气，有种重见天日的舒畅。

走下山，快到公车站牌时，母亲放慢了脚步，然后停下，低着头，也不看堂伯，期期地说道：

“谢谢你，你对我们母子还有力夫的照顾，我不会忘记……”

堂伯背着太阳，脸孔罩在阴影中，鼻子眼睛全皱成一团，他不停地抓脑门，突然不耐地、粗卤地截断母亲：

“你这是干什么？怎么忽然见外起来？”

“我是说——”母亲咬着下唇，垂着眼皮，困涩地说：

“承你收留我们母子，又害你破费，替我们买了衣服、鞋子、供我们吃住——如今，力夫也安葬了，这一切，只有等

以后再还报你……现在，我想，就不再打扰了……”

“你要上哪儿去？”堂伯问。

母亲牵了牵嘴角，扯出一个无目的的苦笑。

“你一个女人家带着两个孩子，能上哪儿去？”

堂伯略显烦躁，也不知跟谁生气，嗓门粗嘎，简直像咆哮：

“力夫在台湾就我这么个亲人，我不照顾你们，难不成让你们流落街头啊！再说，你们现在连个落脚地方都没有，往哪儿走啊！”

“我……”母亲默然，神情落寞，不停地扭绞着手指头。

“人家女人还可以回娘家，你娘家可是容不得你，想想你那个养母，妈的！除了钱，她还认谁？”

提到养母，母亲马上红了眼睛。这是她平日最敏感的痛处。母亲的身世十分可怜，从小卖给台南乡下一户养猪人家当养女。养父是个酒鬼，养母嗜钱如命。小时候很受虐待，十五岁那年，被卖到镇上一家茶室当服务生，后来养母逼她接客，她抵死不从，被打得死去活来，最后逃了出来，跑到台中，在一家冰果店里做事，在那儿遇见驻防在附近的父亲。

当时父亲是个士官长，高大、英挺，天天往冰果室跑，半年后就论及婚嫁。

“我可是击败了一排对手，才娶到你妈的哟！”父亲常常这样自豪地炫耀。

“而且啊，还付了好大一笔聘金。”

为了给母亲的养母三十万聘金，父亲用尽积蓄，还背了一身债，到晋之六岁那年才还清。

每当父亲提到这些陈年往事时，妈妈总嘟起嘴，撒娇地